

2024 年市本级举借债务情况

2024 年省财政厅下达我市新增债务限额 19.49 亿元，其中：市本级 10.37 亿元、县区 9.12 亿元。新增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医疗能力提升、低级别文物保护、交通等。

2024 年全市债券到期本金 14.18 亿元、利息 10.45 亿元。其中，市本级到期本金 6.42 亿元、利息 4.2 亿元；县（区）到期本金 7.76 亿元、利息 6.25 亿元。

2024 年全市政府债务限额 345.8 亿元，其中市本级 139.21 亿元、县（区） 206.59 亿元。2024 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额 344 亿元，其中：市本级 138.25 亿元、县区 205.75 亿元。